

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董监高薪酬方案

为进一步规范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、监事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,激励和约束董事、监事勤勉尽责地工作,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,制定 2025 年度公司董监高薪酬方案如下:

一、适用对象:公司董事(含独立董事)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: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标准

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,根据 2024 年度公司董监高薪酬,结合地区、行业薪酬水平,2025 年拟确定董监高薪酬如下:

1、关于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,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,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,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,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关于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

非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/年(税前)。

3、关于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/年(税前)。

4、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,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,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。

5、关于监事薪酬

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,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,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,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、解聘等原因离

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